

惠来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惠来县中央资金第三批县域商业建设行动 县入库项目验收复核情况公示 (第二批)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粤商务建函〔2024〕145号）等文件要求，我局于2025年12月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惠来县中央资金第三批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县入库项目——龙记农产品产销一体化建设项目、海源达商贸冷链物流配送及前置仓建设项目、通达恒商贸物流快递共配项目开展验收工作并将验收结果上报揭阳市商务局进行验收复核。

经揭阳市商务局验收复核，核定龙记农产品产销一体化建设项目有效投资总额为359.09万元、海源达商贸冷链物流配送及前置仓建设项目有效投资总额为667.5万元、通达恒商贸物流快递共配项目有效投资总额为203.91万元（详见附件），现予以公示。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时间内实名向县工信局书面反馈。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应对所提异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匿名反映问题不予受理。

公示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12 月 29 日

受理单位：惠来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联系方式：0663-6681899

地 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惠城镇新兴街 87 号

惠来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12 月 25 日

